

文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文政办函〔2023〕3号

文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吕梁市审计局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

吕梁市审计局：

根据吕审函〔2022〕104号文件通报，我县高度重视，立刻成立审计发现问题整改领导小组，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发现的问题。

问题一：截至2020年底，吕梁市文水县101家机关事业单位因单位经费不足等原因，拖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共计1380.89万元，涉及职工4246人。其中养老保险1016.23万元，职业年金364.66万元

整改进度：已整改。已有92家单位处理完毕，涉及金额886.153万元。其他涉及单位县政府已于2022年7月28日召开解决部分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社保缴费遗留问题的专题会，并出台专题会议纪要，按会议纪要要求进行办理。

二、2020年度省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发现的问题。

问题一：2020 年 4 月 7 日至 17 日，文水联社违规滚动给山西玖九农林牧开发有限公司签发银行承兑汇票，最终形成实质性垫款 3292.08 万元

整改情况：整改中。形成垫款后文水联社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向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起诉状并立案，于 7 月 19 日判决，判决结果由“山西玖九农林牧公司偿还原告银行承兑垫付款欠款本金 32920824.86 元，从及截止 2020 年 12 月 26 日（每日千分之 0.5）逾期利息 1229543.09 元（两项合计 34150367.95 元）。担保方文水县天睿房地产公司、陈晓玲、陈刚、成金兰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但山西玖九农林牧开发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刚以涉嫌刑事犯罪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文水联社已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下发文件，文件号为（文农信党〔2019〕35 号），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通报批评、警告处分。文水联社原理事长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被留置。将根据判决结果，向法院申请执行，采取冻结可处置财产、限高、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形式，迫使归还贷款，同时计划 2025 年进行改制，采用股东购买等形式收回垫款

问题二：贷款减值准备计提不起，虚增利润。

整改情况：整改中。2021 年文水联社收到财政扶持资金 13400 万元，分别于 2021 年末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 2400 万元、2022 年 6 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 110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末贷款损失准备余额达到 18257.09 万元。

2021 年以来累计清收处置不良贷款 45017.08 万元，其中 2021 年清收处置 32625.06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清收处置 12392.02 万元，不良贷款余额 179390.26 万元，不良抵债资产余额 25508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少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161133.17 万元，少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3033.22 万元。

整改计划：一是全力聚焦乡村振兴，鼎力支持小微企业，加大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投放，扎实推动信用工程，大力开展整村授信工作，加快信用主体验收及预授信进度，2023 年、2024 年每年投放实体贷款 70000 万元，预计每年增收 3000 万元，用于计提贷款损失准备。二是持续调整存款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主动把握货币政策及宏观经济走向，积极开展利率债与地方债高频交易，灵活利用债券买卖资本利得增厚收益，2023 年、2024 年通过每年新增资金，扩大资金业务业务，每年增加规模 4 万元，预计每年增收 950 万元，累计增收 2850 万元；加大中间业务的营销力度，重点营销大型企业客户、集群客户，挖掘客户保险和贵金属等代理业务方面需求，选择针对性的产品进行批量营销，快速推进中间业务发展，2024、2025 年中间业务收入每年增加 150 万元；三是未来三年通过与政府联合清收、紧盯前二十大户、推进依法诉讼等方式，持续向不良贷款要效益，为化险改制提供有利保障，计划未来三年持续保持不良余额持续下降，具体为：2023 年不良贷款净压 5000 万元；2024 年不良贷款净压 5000 万元；2025 年启动改制前，账面留存 4 亿元不良贷款，持续减少不良

资产减少准备金缺口。四是持续加快酒类抵债资产处置进度，目前文水联社已委托山西公共资源拍卖中心对所有抵债资产进行招商、公开拍卖，同时积极寻求拓宽处置渠道，2023年和2024年力争处置1000万元酒类抵债资产，争取在2025年启动改制前完成抵债资产全部处置。通过以上措施降低资金成本，拓宽收入渠道，2023年计提贷款损失准备1000万元，2024年计提贷款损失准备2000万元，2025年启动改制各项不良资产处置损失准备金均可达到监管要求。

问题三：2004年至2020年，文水联社在县中孚酒业已无担保能力和还款能力的情况下，向中孚酒业及其股东，关系人担保的36名自然人发放贷款0.77亿元，后全部形成不良，2018年至2020年中孚酒业以生产的白酒抵项上述贷款。

整改情况：整改中。中孚酒业及关系人涉及的贷款均属于历年转贷贷款。因受疫情影响，企业经营利润下降，不能正常还本付息，后形成不良。文水联社对借款人及担保人进行了多次追索后，短期内无法偿还本息，最终同意用该企业生产的白酒抵顶不良贷款本息。在抵债前对全部贷款涉及的责任人进行了听证问责，2018年以来，文水联社累计处置中孚清系列白酒779.86万元，其中2018年至2021年处置762.91万元，2022年当年处置16.95万元。

整改计划：由于文水联社无酒类销售资质，必须委托有销售资质的公司进行出售，文水联社将持续加快酒类抵债资产处置进

度，一是委托山西公共资源拍卖中心对所有抵债资产进行招商、公开拍卖；二是积极寻求县委县政府专班帮助拓宽处置渠道；三是针对“中孚清”系列酒品，持续与运城绛县农商行进行对接，推进抵债资产置换相关工作，具体为：绛县农商行在文水有一处办公楼（抵债资产）价值 7000 余万元，前期进行了多次沟通，但暂未达成一致，希望通过吕梁及运城辖内每家兄弟行社帮助消化 100-200 万元酒类，合计现金处置 4000 万元，剩余 3000 余万元用酒品完成置换后，计划申请用作为县联社办公楼使用。2023 年和 2024 年两年力争处置 1000 万元酒类抵债资产，争取在 2025 年启动改制前完成抵债资产全部处置。

问题四：抵债资产中有 8742.85 万元房屋建筑物无相关产权、有 16111.89 万元酒水为非著名品牌，1291.44 万元机器设备限制条件多，处置变现困难，存在损失风险隐患。

整改情况：整改中。2020 年末文水联社抵债资产余额 29036.49 万元，其中不动产 11633.19 万元，具体为住宅 1 户，金额 30 万元；商铺 21 户，金额 7214.63 万元；土地及附属建筑物 1 处，金额 4388.56 万元，动产 17403.3 万元，具体为白酒 24 类，金额 16111.86 万元；专用设备 1 项 1291.44 万元。权属不明晰、过户登记慢。截止 2020 年末，文水联社抵债资产余额 29036.49 万元，全部由该社实际接收、控制和保管。其中有 1 套住宅、11 套商铺未过户，共计 3061.73 万元，因办理过户等相关手续费用较高，经测算税费高达 300 余万元，为最大程度节

省开支，避免二次支付过户费用，暂未过户。中孚酒业及关系人涉及的贷款均属于历年转贷贷款。因受疫情影响，企业经营利润下降，不能正常还本付息，后形成不良。文水联社对借款人及担保人进行了多次追索后，短期内无法偿还本息，最终同意用该企业生产的白酒抵顶不良贷款本息。在抵债前对全部贷款涉及的责任人进行了听证问责。该社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收取原东诚生物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5680 万元，包括原东诚生物土地 1463.86 万元、附属建筑物 2924.7 万元及机器设备 1291.44 万元，收取后委托山西晋文保安有限公司保管。现通过山西省产权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及公拍中心等平台宣传出售，已对接县委县政府，争取在招商引资过程中优先推出该资产，加速抵债资产处置进程。文水联社自接收抵债资产后，先后通过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开宣传招商，并在山西省产权交易中心、太原公共资源拍卖中心及阿里资产拍卖等平台公开招商并挂网拍卖，处置前均重新评估，2020 年以来处置的抵债资产均严格按照处置程序处置。今年以来，该社对现有全部抵债资产均进行了重新评估，并确定快速变现价格，严格按抵债资产管理办法中的处置程序进行资产处置。

整改计划: 截止 2022 年末，已处置 1 套住宅，金额 30 万元，目前其中 2 套商铺（兴龙苑小区 3 号、嘉和园三区 18 号）在加快处置的前提下，正在积极对接相关部门办理过户手续，争取 2023 年实现处置；剩余 9 套商铺（御庭华府 2-10 号）已申请政

府帮扶处置，若 2023 年末仍未处置，将先行办理过户手续。下一步文水联社将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债权受偿方式以现金受偿为第一选择，从严控制以物抵债。当现金受偿确实不能实现时，可接受以物抵债，但需通过法院、仲裁机构裁决抵债方式收取抵债资产，不再通过协议抵债方式收取抵债资产。文水联社将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对金融机构抵债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积极对接辖内税务机关沟通现阶段免征抵债不动产的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及处置抵债不动产时，扣除抵债不动产作价部分后按 9% 税率计算等优惠政策，大大降低了抵债资产保管、处置的相应费用。同时将加大资产处置力度，持续通过山西省产权交易中心、省内知名度高、受众广的拍卖及资产售卖公司、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宣传、公开拍卖出售，同时加强与政府部门沟通协作，争取政府帮扶处置，积极争取兄弟行社资产置换计划，加快资产处置进程，尽最大努力完成抵债资产处置。

问题五：2018 年，文水联社在对抵押贷款未进行所有追偿程序的情况下核销山西伦达肉类工业有限公司 11 笔贷款共 11 笔 1238.84 万元、文水县光华化工厂 2 笔贷款 37.05 万元。

整改情况：已整改。山西东奥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对两户企业的债权效力及现状进行了分析，经办贷网点实地调查，确认均已关停倒闭，证明两户企业已无还款能力；文水联社依据文水农信发〔2022〕252 号文件已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

问题六：2011 年至 2020 年期间，文水联社存在实际用款人

借用他人名义取得贷款的情况。至 2020 年末，借名贷款共 41 笔 9066.9 万元。均已形成不良。

整改情况：整改中。截止目前，剩余借名贷款 36 笔，7614.66 万元，共收回 1452 万元。采取的措施有现金收回 5 笔，1355 万元，现金收回部分本金 27 万元，抵债收回 70 万元；起诉判决并胜诉 15 笔，2122 万元；陈刚涉案起诉贷款 18 户 21 笔，5493 万元。具体为：全部收回本金有 5 笔 1452 万元，分别为：2021 年 3 月 18 日现金收回周建根 127 万元、2021 年 3 月 26 日现金收回周建东 287.6 万元、2021 年 5 月 21 日现金收回文水县民泰种植专业合作社 400 万元。2021 年 9 月 15 日收回周小兵 259 万元，2021 年 9 月 15 日收回张晓峰 281.2 万元。现金收回部分本金：孙寿芳、韩学团、李铁花、梁晓刚、孙二根、韩建亮、杨文远、周利民 8 笔贷款部分本金 27 万元。抵债收回部分本金：武慧杰 70 万元。起诉并判决的 15 笔：对文水县鑫牧养殖专业合作社、文水县牧晟养殖专业合作社、文水县牧荣养殖专业合作社、文水县牧昌养殖专业合作社、孙寿芳、韩学团、梁鹏帅、郭建朝、李铁花、韩艳红、梁晓刚、孙二根、韩建亮、杨文远、周利民 15 笔，金额 2122 万元起诉，法院已判决，并且全部判决我社胜诉。陈刚涉案起诉贷款 18 户 21 笔，暂时终结。

整改计划：对已判决的贷款申请执行，冻结其可处置的财产，采取限高、申请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迫使归还贷款；对 21 笔已递交起诉状的贷款，目前因陈刚涉案，起诉案件暂时终结，

待解开后加快处置。

问题七：2016 年，文水联社共向 265 名职工发放经营贷款 7475 万元均为保证担保，利率 4.41%实际用于入股文水联社。

整改情况：整改中。截止目前，股金余额 7151.4 万元，减少了 323.6 万元。收回入股贷款 14 户，金额 407.94 万元。银保监已于 2019 年 11 月依据吕银保监罚决字〔2019〕3、4、5 号针对该问题给予文水联社罚款 50 万元，并分别给予原单位主要负责人、原主任取消任职资格 5 年、2 年。文水联社领导班子专门针对此事召开了党委会，同时作停发利息事宜。

整改计划：剩余入股贷款 7151.4 万元将于 2024 年四季度到期，到期后将做收回处置。

问题八：截至 2020 年底，吕梁市文水县 101 家机关事业单位因单位经费不足等原因，拖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共计 1380.89 万元，涉及职工 4246 人。

整改情况；已整改。已有 92 家单位处理完毕，涉及金额 886.153 万元。其他涉及单位县政府已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召开解决部分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社保缴费遗留问题的专题会议，并出台会议纪要，按纪要要求进行办理。

问题九：截至 2020 年底由于吕梁市文水县企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审核不严、死亡人员家属隐瞒死亡人员信息等原因，违规向 19 名不符合条件的死亡人员发放 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8 月养老保险待遇 14.26 万元。

整改情况：整改中。截至目前，已追回 8 人，追回金额 12.766 万元。下一步，将积极追缴多领的养老金，加大离退休人员民生山西资格认证力度，最大程度减少冒领风险的发生。

问题十：截至 2020 年底由于吕梁文水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审核不严、死亡人员家属隐瞒死亡人员信息等原因，违规向 246 名不符合条件的死亡人员发放 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8 月养老保险待遇 16.64 万元。

整改情况：整改中。现已追回 126 人 82776 元。下一步将认真执行资格认证制度，加强村协办员管理，制定协办员考核办法，严格执行月零报告制度。

问题十一：截至 2020 年底，吕梁市文水县重复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养老保险并计费的有 5 人，涉及重复缴纳企业养老保险费 2.85 万元。

整改情况：已整改。已办理退费 4 人，退费金额 2.75 万元，剩下 1 人属于机关离职人员，正在办理转移手续，该人不需要退费。

问题十二：截至 2020 年底，吕梁市文水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未及时清退已死亡 1 年以上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资金 52.72 万元，涉及 23 人，形成大量休眠账户，影响参保职工权益。

整改情况：已整改。已有四家单位前来办理，涉及金额 105461.27 万元，剩余 19 人还未办理，目前已暂停相关人员个

人账户，因属于系统操作，故无法提供佐证资料。

问题十三：截至 2020 年底，吕梁市文水县企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未及时清退已死亡 1 年以上的养老保险个人资金 20.27 万元，涉及 17 人，形成大量休眠账户，影响参保职工权益。

整改情况：已整改。因无法联系到家属或家属不来办理，已在系统中全部暂停相关人员个人账户，因属于系统操作，故无法提供佐证材料。

问题十四：2020 年文水县医疗保险管理服务中心违规向 22 名已死亡人员个人账户划入 1.35 万元。

整改情况：整改中。实际涉及 20 人，由于我县职工医疗保险缴费为提前一个月缴纳，其中文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参保职工郭亮划账时间在其死亡时间之前，不存在多划账的情况。其余 19 人，共涉及金额 11681.66 元。前期已向涉及人员所在单位进行调查，所涉及单位均表示死亡人员家属未及时报单位，故未及时报医保中心进行停保处理。其中地区煤机厂与文水县振兴化肥有限公司 2020 年为该单位参保人员一次性缴纳全年的医保费用、将全年医保缴费数据实收分解、划账。目前医保中心已经通过扣除个人账户余额全额追回 12 人，差额追回 2 人，追回金额 6079.01 元，还有 5062.65 元因个人账户余额为 0，暂无法从个人账户中追回。

问题十五：部分资金项目绩效不佳。县级配套资金未到位 8274 万元。

整改情况：整改中。2019 年、2020 年、2021 年文水县农业农村局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 个，县级配套资金为 2019 年 315 万元、2020 年 35 万元、2021 年 420 万元，合计为 770 万元，实际配套 10 万元。未按规定配套 760 万元。因县级财政资金紧张，由于项目要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待工程审计结束后，依据审计结果进行支付。工程结算时所短缺的资金再向县政府申请拨付。

问题十六：就业培训任务不达序时进度。

整改情况：已整改

问题十七：吕梁市水利局，生态环境局和汾阳、孝义、交城、文水、岚县、交口在项目上共闲置汾河流域水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7119.54 万元。

整改情况：整改中。一是大气和水污染防治项目资金筹集使用情况（已整改）截至 2021 年底大气污染专项资金结余 745 万元，该专项资金已于 2022 年 10 月份全部拨付，用于山西光华铸管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二是农村环境整治资金筹集使用情况（已部分整改）资金闲置 905.64 万元，其中：一、2021 年 12 月 23 日下达我局的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吕财城〔2021〕231 号）1701 万元，用于文水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2022 年 5 月已拨付 900 万元，其余的 801 万元，由于暂未达到支付条件，故暂未拨付，已于 2022 年底由县财政收回统筹使用，统筹文号：文财建盘〔2022〕16 号。目前该项目正在紧张施工中。

二、2021年8月30日下达的2021年市级第一批污染防治重点项目专项资金104.64万元（吕财城〔2021〕123号），用于我县三个行政村（高车村34.88万元、百金堡及武村69.76万元）的污水治理项目的补助，已于2022年底由县财政收回统筹使用，统筹文号：文财建盘〔2022〕16号。

三、2021年度省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发现的问题。

问题一：文水县50517.23亩基本农田用于林果业等非粮食作物。

整改情况：已整改。我县已通过“三区三线”划定工作对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的非耕地进行调出。由于数据量庞大，固无法单独提供佐证资料。

四、吕梁市审计发现的问题。

问题一：乱占耕地建房14660.08亩。根据文水县自然资源局乱占耕地建房摸排系统反映，截至2020年底，文水县产业类、住宅类、公共服务类共计乱占耕地14660.08亩，其中：产业类违法占地11715.11亩，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3131.25亩；住宅类违法占地2457.46亩，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773.88亩；公共服务类违法占地487.51亩，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174.01亩。

整改情况：整改中。文水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是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乱占耕地建

房问题摸排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发电〔2020〕59号）文件精神开展的，该项工作分动员部署（2020年9月30日前）、核查摸排及上报初步结果（9月30日--10月30日）、整改纠错及上报最终成果阶段（10月15--11月30日）三个阶段实施。根据方案要求，我县已经按时完成相关图斑的摸排核实以及系统上报工作。目前，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工作进入省级试点实施阶段，待下一步进入县级实施阶段后，我县将根据上级要求进行该项工作的整改工作。

问题二：公园与绿地违规占用耕地 415.72 亩。经二调数据“耕地”与三调数据“公园与绿地”比对发现，截至 2020 年底，文水县公园与绿地占用耕地 415.72 亩（其中开栅镇宋家庄沙坑公园占用耕地 344.79 亩已整改）。

整改情况：整改中。该项目是 2018 年美丽乡村“一事一议”建设项目，实施主体是凤城镇韩村村委，招标建设单位是嘉隆达工程公司承建，该项目是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农改〔2017〕22 号和吕梁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吕梁市美丽乡村竞争立项评审工作方案的通知》（吕财综〔2018〕1 号）文件精神，通过立项评审下达的资金，该项目要求进度是在两年内实施完成，因时间紧，任务重，报批土地周期长，该村村委决定，边施工边办理土地手续，同期由县政府发文土地征收公告，办理增减挂项目建设用地征地 29.901 亩，缴纳了失地保险、违建罚款等相关手续，已于 2022 年 10 月，由省自然资源厅批复，剩余 42.6735 亩，文水县人民

政府 2021 年 9 月 13 日已启动土地征收公告文政征启字〔2021〕39 号文件和文政征启字〔2022〕4 号文件,文水县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南武乡杨家寨村集体土地 20.1765 亩,韩村凤城镇韩村集体土地 22.497 亩,正在办理中,因疫情原因,导致办理过程速度较慢,但现阶段已完成征地听证、失地保险,处罚决定等相关手续,争取尽快缴纳罚款,上报市局。

开栅镇宋家庄沙坑公园是文水县开栅镇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的一期工程,主要集中围绕开栅村、宋家庄村、樊家庄村周边集中治理相互连接的 14 号、17 号、28 号和 30 号砂坑,治理面积 2743.68 亩,以点带面,点面结合,通过一期工程有序的开展,给周边其他砂坑创造更好的生态修复治理的借鉴和更好的生态条件。

问题三:基本农田非粮化 50517.23 亩、非农化 11366.51 亩。经三调数据与 2017 年划定基本农田数据比对发现,截至 2020 年底,文水县在基本农田划定范围内存在园地 37390.66 亩,林地 12097.98 亩,坑塘水面 1028.59 亩,合计非粮化 50517.23 亩;同时文水县在基本农田划定范围内还存在建设用地 10602.41 亩,未利用地 764.1 亩,合计非农化 11366.51 亩。

整改情况: 已整改。我县已通过“三区三线”划定工作对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的非耕地进行调出。由于数据量盘大,固无法单独提供佐证资料。

问题四:高标准农田非粮化 4086.43 亩、非农化 1897.71 亩。

经三调变更数据与“十二五”以来高标准农田验收项目数据比对发现，截至 2020 年底，文水县高标准农田项目范围内存在园地 3196 亩，林地 789.01 亩，坑塘水面 101.42 亩，合计非粮化 4086.43 亩；同时文水县在高标准农田项目范围内还存在建设用地 1716.73 亩，未利用地 180.98 亩，合计非农化 1897.71 亩。

整改情况：已整改。我县已通过“三区三线”划定工作对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的非耕地进行调出。由于数据量庞大，固无法单独提供佐证资料。

问题五：新增耕地非粮化 23.45 亩、非农化 94.39 亩。2019 年和 2020 年文水县验收 1 个增减挂项目，新增耕地 505.89 亩，经三调数据与新增耕地项目范围数据比对发现，文水县在新增耕地项目范围内存在园地 12.1 亩，林地 11.35 亩，合计非粮化 23.45 亩；同时文水县在新增耕地项目范围内还存在建设用地 72.02 亩，未利用地 22.37 亩，合计非农化 94.39 亩。

整改情况：已整改。该项目已通过建审股“增减挂钩监管平台”进行了项目入库。由于数据库原因无法提供佐证资料。

问题六：土地复垦政策落实不到位。截至 2020 年底，文水县有证矿山企业 30 户，已编制土地复垦方案 16 户，应预存土地复垦费 7100.52 万元，实际预存 1057.28 万元，未预存 6043.24 万元，未预存比例 85.11%；截至 2020 年底，应复垦土地 505.50 亩，全部未复垦。

情况情况：整改中。经核实，审计时我县共有 15 户矿山企

业编制了矿山土地复垦方案或“三合一”方案，方案审定应存储土地复垦费用总额 6413.64 万元，截止 2020 年底应预存总金额 1639.451 万元，实际存储金额 1561.101 万元，尚未存储金额 78.35 万元。尚未存储土地复垦费用的矿山为山西吉港水泥有限公司石灰岩料场一厂 64.46 万元、文水县腾锦石料厂一厂 3.4 万元、文水县腾锦石料厂二厂 10.49 万元。下达审计报告后，我县督促山西吉港水泥有限公司石灰岩料场一厂存储费用，吉港一厂一次性存储 2019-2023 年度土地复垦费用 84.96 万元。文水县腾锦石料厂 2 户企业为资源整合停产矿山，采矿许可证已过期。由于数据库原因固无法提供佐证资料。

问题七：未按规定配套项目资金 340 万元。2019 年和 2020 年，文水县农业农村局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 个、总投资 3139 万元，实际到位 2799 万元，县级应配套 350 万元，实际配套 10 万，未按规定配套 340 万元。

整改情况：已整改。根据农业农村局实施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需要，今年已安排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资金 200 万元，下一步根据项目决算结果及时将县级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配套到位。

问题八：土地整治规划任务未完成。文水县“十三五”期间规划土地整治总规模 15786.82 公顷，新增耕地 1964.80 公顷，实际完成土地整治 6969.96 公顷，补充耕地 81.04 公顷，占目标任务的 44.15%、4.12%，未完成规划目标。

整改情况：已整改。情况说明：土地整治规划指标在土地规划中属于约束性指标，既不可突破土地整治规划的范畴即可。

问题九：土地整治项目进展缓慢。2014年12月，文水县自然资源局实施的刘胡兰镇贯家堡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投资1957.08万元，建设规模10111.35亩，项目2016年4月设计批复，2017年3月开工建设，合同约定工期1年，目前未完工，支付工程款及前期费1111.25万元。2016年8月，文水县自然资源局实施的下曲镇徐家村等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投资4614.91万元，建设规模25561亩，项目2016年12月设计批复，2017年5月开工建设，合同工期2年，目前未完工，未验收，支付工程款及前期费2989.3万元。2017年8月，文水县自然资源局实施的胡兰镇、下曲镇等6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投资6551万元，建设规模27437亩，项目2018年7月设计批复，2018年10月开工建设，合同工期2年，目前已完工未验收，支付工程款及前期费3303.58万元。

整改情况：整改中。以上三个高标准建设项目均已完工，我县已组织专家进行了初验，并向市自然资源局提交了验收申请。目前等待进行项目验收。

问题十：土地违法案件处理不到位。2019年和2020年，文水县自然资源局下达拆除、没收土地违法建筑732宗、面积2472.02亩，实际拆除16宗、面积33.02亩，未拆除未没收716宗地、面积2439亩；下达处罚决定717份，处以罚款2124万元，

收回罚款 982.88 万元，未收回 1141.12 万元。

整改情况：整改中。截至 2022 年 11 月，共拆除整改到位图斑 208 宗，卫片执法整改到位 812.14 亩，其中耕地 539.13 亩，基本农田 172.92 亩；乱占耕地建房整改到位 120.2 亩，其中耕地 105.11 亩，基本农田 91.15 亩。由于执法卷宗数量庞大无法复印佐证资料。

问题十一：建设用地突破约束性指标 21901.20 亩。根据《文水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调整方案，建设用地总规模 184313.55 亩，根据三调数据反映，建设用地实际为 206214.75 亩，突破约束性指标 21901.20 亩。

整改情况：整改中。本次比对采用的数据库的基础不同。规划库是在二调基础上形成的，现状库采用的是三调数据库，二者中部分地类的认定要求不同，比如二调中的农村道路在三调中认定为公路用地，因此导致现状建设用地数量增加。近年来落实的增减挂钩项目中，新建区项目大多已落地并变更为建设用地，但复垦区还未全部验收入库，因此造成建设用地增加。

问题十二：在限制和禁止建设管制区域存在建设用地 53141.4 亩。经三调数据“建设用地”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限制和禁止建设管制区域”比对发现，文水县在限制和禁止建设管制区域存在建设用地 53141.4 亩。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本次比对采用的数据库的基础不同。规划库是在二调基础上形成的，现状库采用的是三调数据库，二

者中部分地类的认定要求不同，比如二调中的农村道路在三调中认定为公路用地，因此导致限制或禁止建设区内存在一些建设用地。二是我县限制建设区内存在一些无法避让的交通、能源及水利项目。三是我县限制建设区内存在土地整治规划项目（老旧村庄、采矿用地），但暂未实施，因此造成建设用地增加。

问题十三：国有土地出让收入挂往来 800 万元。2013 年 12 月 17 日，文水县经信局依据文水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2012〕9 次）安排，委托太原市盛泰拍卖有限公司公开拍卖原县物资公司、木材公司国有土地及房产，土地出让成交价款 800 万元（物资公司 450 万元、木材公司 350 万元），资金分两次转入县财政局，县财政局未将此国有土地出让收入资金缴入国库，而是记入县财政暂存款（企业改制-经信局）科目中核算。

整改情况：已整改。该项资金截至 2022 年 4 月的余额 234423.06 元，已于 4 月 18 日缴入国库。

问题十四：批而未供两年以上土地 1958.13 亩。截至 2021 年 8 月底，文水县批而未供两年以上土地 20 批次、面积 1958.13 亩，其中：2008 年 1 批次和 2009 年 1 批次、面积 158.40 亩；2010 年 3 批次面积 293.95 亩；2011 年 4 批次面积 749.10 亩；2012 年 3 批次面积 213.01 亩；2013 年 4 个批次面积 276.83 亩；2014 年 2 批次面积 81.57 亩；2017 年 1 批次面积 74.32 亩；单独选址 1 个批次面积 110.94 亩。

整改情况：整改中。批而未供问题，近年来我县积极消化解

决，已消化解决了 2010 年批次 217.08 亩、2011 年批次 40 亩、2012 年批次 71.725 亩、2017 年批次 8.8 亩，共计 378.605 亩。

问题十五：土地闲置 1 宗、面积 71.20 亩。根据文水县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反映：2018 年 10 月 20 日，文水县自然资源局挂牌出让山西康欣药业有限公司国有建设用地 1 宗、面积 71.20 亩，成交价款 720 万元，合同约定 2019 年 5 月 1 日开工，2021 年 4 月 30 日竣工，目前该项目未动工修建，闲置一年以上，应征未征土地闲置费 5.76 万元。

整改情况：整改中。关于山西康欣药业土地闲置问题，县自然资源局已对山西康欣药业公司下达催缴应征未征土地闲置税通知，及时整改、避免在以后的案卷中出现同类型错误。

问题十六：挤占挪用财政专项资金 43 万元。2019 年 2 月 25 日，文水县财政局挤占土地出让收入安排南武乡政府建房占地补偿款 43 万元，南武乡政府实际用于支付提前收回出租房给予承租方的补偿。

整改情况：已整改。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其进行账务调整处理，此笔款项已转列当年一般公共预算。

问题十七：供地率偏低。2016 年至 2020 年，省政府批准文水县人民政府建设用地 676.10 亩，实际供地 332.94 亩，未供应 343.16 亩，平均供地率 49.24%。

整改情况：整改中。截止目前，今年我县供地为 268.8 亩，供地面积达到 601.74 亩，供地率已达 89%。在今后的工作中我

县仍将积极对接项目企业，作到应供尽供。由于宗卷数量庞大，无法提供佐证资料。

问题十八：开发区未批复控制性详细规划。文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属省级开发区，2006年4月经省政府批准成立，目前仅编制开发区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已编制未批复。

整改情况：整改中。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22年5月份已完成初稿。该规划需要结合我县国土空间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红线进行规划，目前尚未收到划定红线的相关文件，无法继续推进，为更好的适应国土空间规划，目前正在与编制单位对接，重新调整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方案。

问题十九：开发区违法占地1720亩。截至2020年底，文水县经济开发区入园企业55户，其中已办理土地手续12户、面积4211.78亩；未办理土地手续43户，违法占地1720亩。

整改情况：整改中。我县共有违法占地问题27宗，涉及面积1720亩。截止目前，已补办完善用地手续1宗，涉及面积618.953亩。由于宗卷数据量庞大，固无法提供佐证资料。

问题二十：失地农民养老金未计入个人账户。2019年和2020年文水县征收被征地农民养老金815.75万元，涉及失地农民116人，以上均未落实到失地农民养老金个人账户。

整改情况：已整改。根据《山西省对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补贴的经办流程》（晋人社厅发〔2019〕42号）、《关于对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补贴的意见》（晋政办发

〔2019〕10号）和《文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对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补贴经办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社保中心将审计涉及农民被征地的2019年和2020年项目方案征地信息逐一录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业务系统，并于2022年5月31日将涉及的被征地补贴人数116人，总金额815.75万元全部记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个人账户。

文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1日

